



暨南外语论丛

JINAN JOURNAL OF FOREIGN LANGUAGES

第2卷 | 第1期 | Vol.1 | No.2

主编：宫 齐

副主编：王 琢 王心洁 蒲若茜

1

2014

获广东省优势重点学科建设项目和暨南大学重点学科建设项目资助



暨南外语论丛

JINAN JOURNAL OF FOREIGN LANGUAGES

第2卷 | 第1期 | Vol.1 | No.2

主 编：宫 齐

副主编：王 琢 王心洁 蒲若茜

1

2014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北京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暨南外语论丛. 第 2 卷, 第 1 期 / 宫齐主编. — 北京 :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5135-6267-6

I. ①暨… II. ①宫… III. ①外语教学—丛刊②外国文学—文学研究—丛刊
IV. ①H09-55 ②I106-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62095 号

出版人 蔡剑峰
项目负责 孔乃卓
责任编辑 赵东岳
封面设计 孙莉明 孟耕宇
版式设计 付玉梅
出版发行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 <http://www.fltrp.com>
印 刷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21.25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5-6267-6
定 价 76.90 元

购书咨询: (010) 88819929 电子邮箱: club@fltrp.com

外研书店: <http://www.fltrpstore.com>

凡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联系我社印制部

联系电话: (010) 61207896 电子邮箱: zhijian@fltrp.com

凡侵权、盗版书籍线索, 请联系我社法律事务部

举报电话: (010) 88817519 电子邮箱: banquan@fltrp.com

法律顾问: 立方律师事务所 刘旭东律师

中咨律师事务所 殷 艸律师

物料号: 262670001

《暨南外语论丛》编辑委员会

顾 问：黄国文 孙艺风

主 编：宫 齐

副主编：王 琢 王心洁 蒲若茜

编委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画排序)

卫景宜 王 琢 王心洁 李国庆 罗家如

宫 齐 黄若妤 程 倩 蒲若茜 廖开洪

本期责任编辑：朱湘军 韦 达

前 言

暨南大学创办于1906年，是中国第一所由国家创办的华侨学府，直属国务院侨务办公室领导，是国家“211工程”重点综合性大学，也是目前在全国招收港澳台和海外华侨学生最多的高等学府。“暨南”二字出自《尚书·禹贡》篇：“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意即面向南洋，将中华文化远播到五洲四海。暨南大学外国语学院的前身是创办于1927年的外国语言文学系，历史上曾有许多著名专家、学者在该系任教，如叶公超、梁实秋、钱钟书、许国璋教授等。1958年在广州重建，中间因“文革”停办。1978年复办后，外语系在曾昭科和翁显良两位教授的主持下，教学及科研成绩斐然，涌现出了一批优秀的学者和专家，他们严谨的治学精神和卓越的学术成就为我们今天的教学和学科建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1981年，外国语学院获批为国家第一批硕士研究生授权单位，英语语言文学硕士点是暨南大学最早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的单位之一，也是广东省两所最早拥有硕士研究生授予权的外语学科之一。本学科点曾以外国文学为主，专长翻译。著名学者曾昭科、翁显良、张鸾铃、谭时霖、黄均、黄锡祥等先后在外语系担任研究生导师。如今，外国语学院已拥有教职员近150人，其中教授10人，副教授46人，讲师72人，助教13人。教师中已获博士学位者38人，在读博士20余人。学院现有外国语言文学系、商务英语系、日语系、法语系和大学英语教学部5个教学单位，有外国文学研究所、应用语言学研究所、跨文化及翻译研究所、日本语言文化研究所和外语教学研究中心等5个专门的科研机构。学院拥有外国语言文学硕士学位一级学科授权点，覆盖英语语言文学、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日语语言文学3个二级学科，以及翻译硕士专业（MTI）学位授权点。现有博士生导师2人，硕士生导师39人。英语语言文学方向主要为华裔美国文学研究、英国文学和英美后现代文学研究；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主要以理论语言学、音系学和功能语言学为研究特色；日语语言文学方向侧重现当代日本文学、日中比较文学、日语语法、音韵学和中日文化研究等。研究生导师现主持有国家社科基金项目7项，教育部和广东省社科规划项目数十项。学院中的大多数教师具有在

国外大学和学术机构从事教学、科研或进修的经历。

此次编辑出版《暨南外语论丛》(以下简称《论丛》)，其目的就是对1978年复办后，暨南外语学人对外国语学院所做出的贡献进行编辑和梳理，再现其学术成就，激励后学在未来的外语教学与科学的研究中取得更大进步。鉴于此，《论丛》的第一辑以收录我院老一辈学者的经典论文为主，同时兼顾2000年前我院其他教师发表的有代表性的学术论文。2000年后我院教师已发表的代表性论文，我们在《论丛》的第二、第三和第四辑收录。

《论丛》计划每年出版两辑，设语言与语言学研究、外国文学研究、翻译研究、外语教学与研究、书评和暨南外语学人等栏目。《论丛》(第三辑)收录“语言与语言学研究”8篇，“外国文学研究”19篇，“翻译研究”7篇，“外语教学与研究”6篇，共计收录论文40篇。

本辑《论丛》的编辑得到了外国语学院领导和老师的大力支持，部分在校研究生也参与了资料的收集和整理工作，同时《论丛》的出版得到了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限于编者的能力和水平，讹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专家、读者不吝赐教！

2014年6月16日

目 录

一、语言与语言学研究

语用策略与标准会话隐含义	刘森林	(2)
会话含义推导中的非单调逻辑属性	廖开洪	(12)
优选论的对应理论及其制约条件的交互作用	宫 齐 范俊军	(20)
海安话轻声前字连读变调的制约条件及优选论分析	宫 齐 范俊军	(30)
英汉结构歧义对比研究	王 琼	(41)
自然语义元语言论的认知语言观	卢 植 朱红强	(48)
经典含义理论中的标准含义	段维军	(56)
广告双关语的语效新探	王 璐	(63)

二、外国文学研究

全球化写作与世界华人文学	卫景宜	(72)
父系英雄传统的追寻与迷失	蒲若茜	(78)
哥特小说中的伦理道德因素	蒲若茜	(89)
历史的回声	程 倩	(100)
历史的循环	程 倩	(112)
充溢着狂想的历程	张 勤	(120)
鬼魂与人的盛宴	詹 乔	(127)
解读谭恩美《百种隐秘感官》中的“种族影像”	詹 乔	(138)
纳博科夫对“文学枯竭论”的超越性思考	赵 君	(148)
诗意与主题	朱红强	(156)
《沉静的美国人》的道德境遇	罗显芝	(161)
露易莎·梅·奥尔科特和《小妇人》	刘春英	(167)
对女性解放本质的疑问	刘 霞	(174)
叙事与元叙事	朱桃香	(181)

我思，故我不疯	解林静	(189)
女性“讲古”的新体式	谭岸青	(197)
命运、信仰和希望	谭岸青	(207)
五行理论与《喜福会》的成功	何立群	(212)
殖民历史的文化投影	陈凤川	(218)

三、翻译研究

模糊语翻译试析	王心洁	(226)
翻译过程的空间理论描述	王心洁 马仲文	(233)
中国莎学译道之流变	王心洁 王琼	(239)
文化语境顺应与翻译策略	李锦 廖开洪	(246)
论英汉互译文本中翻译变易的三个层面	尚文鹏	(252)
译学辨误	颜方明 范武邱	(262)
特定的规范化：三文四语中的澳门法律公文翻译探讨	林巍	(267)

四、外语教学与研究

儒家中道思想与跨文化交际	付永钢	(280)
超文本化教学模式探讨	刘森林	(287)
测试方法效应对听力理解成绩的影响作用	王永庆 曾用强	(297)
中国学生英语短语成语在线理解过程研究	林维燕	(309)
大学英语写作专题网站的教学系统设计	王东	(319)
情境语言教学理论在外语教学中的应用	梁焕强	(327)

一、语言与语言学研究

语用策略与标准会话隐含义

刘森林

1. 问题的提出

20世纪70年代，格莱斯（Grice, 1975, 2002）关于“逻辑与会话”关系的论述把语用策略的研究提上了议事日程。本文拟重点讨论两个问题：（1）说话人遵守合作原则的准则或者次准则时产生了哪一类会话隐含义；（2）所产生的隐含义怎样被说话人用作达到言语交际的语言手段/方式，即语用策略的？

2. 标准会话隐含义在会话隐含义中的地位

语用学研究的核心内容是那些超越语言形式自身携带的意义的那些意义类型，或者说，语用学研究的是那些超越语言表层意义的意义类型。那些超越“所言”（what is said）的意义就是“暗含意义”（implicit meaning）；那些语言形式自身传达的意义称为“明示意义”（explicit meaning）。“暗含意义”和“明示意义”共同构成了完整的话语意义，不考虑话语的“明示意义”，就不可能存在话语的“暗含意义”。（Verschueren, 1999: 25-26）也就是说，会话“隐含义”是话语的一种“暗含意义”，它的相对面是会话的“明示意义”。以“玛丽病了”这个话语为例，当它陈述“玛丽病了”这个事实时，该话语传达的是“明示意义”；然而，在特定的语境中，该话语可能传达“玛丽今天不来了”这类“隐含义”，在会话过程中称为会话的“隐含义”。（Matthews, 2000: 122）格莱斯（Grice, 1967, 1975, 1989）构拟的“implicature”（隐含义）特指会话互动过程中源于“所言”（what is said）的，“经暗示”出来的“意义”（what is implied）。会话隐含义表达的内容多于“所言”（what is said），它在“所言”和“暗含意义”之间架起了桥梁，保证了话语之间的“连贯”。会话隐含义的产生依赖会话的语义学内容、会话的目的、动态话语境的制约。（Thomas, 1995; Levinson, 1995; 何兆熊, 2000, 1997）

隐含意义可以划分为规约隐含意义和会话隐含义（Grice, 1975; Davis, 1995: 306, 315）。其共同之处在于，它们都传达了超出“所言”的语义内容。它们的不同之处在于，规约含义不受语境制约，无论何时，这种特定的隐含意义都保持相

同；然而，会话隐含义随着语境的变化而不同。规约隐含意义的产生不依赖会话的语用原则或者准则，而仅仅依附于特定语言形式自身约定俗成的意义。规约隐含意义通常产生于一些特定的词语，诸如therefore, yet, however, moreover, besides, anyway, well等等。规约含义不属于语用意义。会话隐含义的产生完全依赖于语用原则或者准则的运作。

会话隐含义又可以进一步划分为特殊隐含义和一般隐含义。特殊隐含义指在特殊语境中通过说出某个“命题”而获得的隐含义（Grice, 1995）一般会话隐含义的推导则不需要特殊的语境知识，例如，I like quite a lot of flowers表达的隐含义是I don't like all flowers。当然，特殊隐含义与一般隐含义之间的区别不是绝对的。格林（Green, 1989: 95）指出，特殊和一般隐含义之间的区别仅仅在于对语境的依赖程度。

会话隐含义既可能是标准隐含义，也可能是非标准隐含义。前者产生基于这样一个假设：说话人遵守（observe）合作原则及其准则。而说话人在不遵守或者“蔑视”合作原则的准则时，他所说的话产生的会话隐含义为“非标准隐含义”。

3. 标准会话隐含义的产生机制

3.1 理论依据

格莱斯（Grice, 1967）本人就认为，说话人遵守合作原则的准则时可能会产生会话隐含义。他（Grice, 1981: 196）曾使用“standard conversational implicata”，即“标准会话隐含义”这个术语。他在“逻辑与会话”一文中，用对话“A: I am out of petrol. B: There is a garage round the corner.”说明当“没有准则被违反，或者至少难以断定何种准则被违反”时，说话人B的话语遵守了“关联准则”，他的话语产生了“加油站正在营业，也有汽油出售”或者“你可以到那里加油”这类会话隐含义。在这个例子中，A的话语提供了符合B的最佳知识。假如情况并非如此，那么，在这个语境中则与这个话语不相关。其实，格莱斯的另外一个例子：“A: Smith does not seem to have a girlfriend these days. B: He has been paying a lot of visits to New York lately”进一步印证了说话人在遵守会话的关联原则时，B所说的话产生了Smith可能在纽约有一个女朋友的会话隐含义。

列文森（Levinson, 1983: 106）首先将这种会话隐含义称为标准会话隐含义。他将这类在说话人遵守合作原则准则或者次准则产生的会话含义称为“标准会话隐含义”的原因可能在于格莱斯（Grice, 1975: 48）一再将合作原则和它的次

准则当作“会话实践的标准类型”，并且“它们在谈话内容的交换过程中被参与者标准地（而非不变地）遵守”（Grice, 1978: 113, 2002: 41）。列文森（Levinson, 1983, 2001: 104-106）从合作原则的“系准则、质量准则、数量准则和关联准则”4个方面举例说明了“标准会话隐含义”的存在和作用。后来，支持或者持有遵守会话合作原则准则或者次准则产生会话隐含义的还有科鲁斯（Cruse, 2000: 358-360）、戴维斯（Davis, 1995: 311）、马修斯（Math-ews, 2000: 220）等。他们同样找出了大量的事实证明了“标准会话隐含义”的存在。

3.2 标准会话隐含义产生的机制

人们对于合作原则的会话准则^①表现出浓厚兴趣，是有道理的。因为利用这些准则或者次准则，我们可以解释那些超越语义层面内容所产生的会话隐含义。格莱斯把他们命名为“会话隐含义”的目的就在于区别产生于语义内容的逻辑暗含（logical implication）。

格莱斯会话隐含义体系包括两种会话隐含义产生的机制。第一种机制为产生“标准会话隐含义”的机制，这种机制假设说话人尽可能遵守合作原则，尽管从听话人的角度来看结果未必最佳。第二种机制涉及到故意蔑视（deliberate flouting）合作原则的准则或者次准则。当然，听话人必须认识到了这种“蔑视”是有意识的；同时，说话人也具有沟通的诚意。本文探讨的范围仅限于第一种，即“标准会话隐含义”的产生机制。如果说话人遵守准则/次准则，依赖听话人做出猜测对说话人的话语意义形成假设；同时，说话人期盼听话人在假设说话人遵守准则的基础之上做出推理这种情况。（Levinson, 1983: 104）也就是说，说话人和听话人假设他们双方都遵守了会话准则，听话人理解说话人的陈述，做出语用推理，并且努力保持合作的假设不变；在这种情况下，说话人遵守了合作原则，他的话语产生的言外之意属于“标准会话隐含义”。以下我们将从格莱斯会话合作原则的“质量准则、数量准则、方式准则、关联准则”四个方面说明标准会话隐含义的产生机制。在论述过程中，符号“+>”代表“前面说出的句子一般来说会产生以下隐含意义”。

首先，说话人可以通过遵守质量准则使他的话语产生标准隐含意义。（Levinson, 2001: 104）例：

^① 参照格莱斯（1975, 2002: 22-57）。（1）数量准则：指所提供的信息的量。次准则包括：①所说的话应当包括为当前交谈目的所需要的量；②所说的话不应当包含多于需要的量。（2）质量准则：所说的话力求真实，尤其是①不要说自知虚假的话和②不要说缺乏充分证据的话。（3）关联准则（所说的话要相关）。（4）方式准则：清楚明白地说出所要说的话，尤其是：①避免晦涩，②避免歧义，③简练和④有序。

① John has two PhDs.

+ > I believe that he has, and have adequate evidence that he has.

或 + > I believe that he has, and have adequate evidence that he has only two, no more no less.

说话人相信自己所说的话是真实的（遵守了质量准则的第一准则）；同时，说话人相信自己没有说自己认为缺乏证据的话（遵守了质量原则的第二条准则）。然而，这些话语都产生了言外之意：标准会话隐含义。

列文森（ibid:105）指出，当说话人提问的时候，从规范来看，他具有提问的诚意，也的确缺乏和需要得到提问涉及到的相关信息或者答案。见②。

② Does your farm contain 400 acres?

+ > I don't know that it does, and I want to know if it has.

或 + > I don't know that it does, and I want to know if it has only 400 acres, no more no less.

通常说来，在会话双方合作的情况下，当说话人断言一些什么的时候，这暗含着他总是相信断言内容的真实性；当一个人提出一个问题时，他具有得到答案的愿望，当一个人发誓/许诺时，这暗含着他具有做某事的真实意图，否则，他就违反了会话的质量准则。

其次，遵守数量的准则或者次准则也会产生标准会话隐含义。一类典型的标准会话隐含义产生的机制是“级差”会话隐含义（scalar implicatures）。这是一种源于语言选择或由相同的语法范畴内形成对照的表达法根据它们提供的信息或者语义强度线形排列而产生的隐含义（Yule, 1999: 41-42）。常见的级差排列以下：

< all, most, many, some, few>

< always, often, sometimes>

< n, . . . 5, 4, 3, 2, 1>

< hot, warm>

< succeeded in v- ing, try to V, want to V>

< necessarily p, p, possibly p >

< certain that p, probable that p, possible that p>

< none, not all>

< and, or>

(Levinson, 2001:132-134)

我们利用③来说明级差隐含义产生的机制和作用。

③ Some of the girls came to see him when he was in hospital.

级差隐含义指的是那种对于级差标尺上否定所言内容之的任何较高的值产生的隐含意义。根据 *<all, most, many, some, few>* 这个级差标尺，说话人的言外之意是：“*Not all, not most*” of the girls came to see him. 根据这个级差标尺，我们可以断定，一旦获得了级差标尺上的某一个较低或者较弱的点的值，说话人将排除他未获得的较强的那一点的值。所以，*some* 的使用产生的标准隐含意义是 *all* 在相同的语境中不可以再使用。

说话人遵守数量准则时产生标准隐含意的另外一种方式与数字使用有关。此时，说话人“仅”仅指向那个数字 (Yule, 1999: 44)。Yule (1999) 列举了以下事实：

④ You have won five dollars!

+> Only five

这个例子涉及到数量准则的两条准则（所说的话应当包含当前交际目的所需要的信息和所说的话不应当包含多于需要的信息）的遵守，所以，说话人提供的信息已经是最强的或者信息量已经是最大的。(Levinson, 2001: 106)

最后，说话人遵守方式准则也会产生的“标准会话隐含义”。不同种类的语用推理产生的标准会话隐含义都源于合作原则的方式准则（要清楚明白）被说话人所遵守 (Levinson, 2001: 107) 的这样一个假设。尤其是在遵守方式准则第三条次准则“简练或者避免啰嗦”和第四条次准则“有序”时，标准会话隐含义依然产生。就第三条次准则而言，何自然 (1988: 79) 举例如下：

⑤ a. Open the door.

b. Walk up to the door, put the key into the lock, turn the key clockwise and push.

当说话人避免使用简单的表达方式，倾向使用复杂的段落时，可以断定说话人并非随意地这样做，而是由于他所言的细节与当前说话的目的有某种关联。说话人使用⑤b，而没有使用⑤a的原因在于，他希望听话人关注⑤a实施过程中每个动作的细节，这才是使用⑤b这样的长段落产生的标准会话隐含义 (Levinson, 2001)。

列文森 (Levinson, 1995, 2001: 108) 认为，“方式准则的次准则中最为重要的或许是第四条次准则：“有序”。正是由于会话参与者遵守方式准则的第四条次准则，我们才期望说话人按照事情发生的先后顺序陈述。例如，病人总是期望医生遵守有序的方式说话。当医生说 “Take the medicine. Three days and you will be done”的时候，病人可能会按照两件事情的发生顺序理解所引话语。这个顺序就是，Three days and then you will be done. 如果听话人按照 You will be done and then three days 的顺序理解，就显得奇怪了。形成这样的标准隐含意义的原因在于，英

语中的and通常具有两种含义：一种是它所连接的两个部分的语义完全相等；另一种在于暗示前后事件发生的顺序性。利用会话隐含义的概念，我们可以解释句子中and具有and then这层意义作为标准会话隐含义，它产生于方式准则的第四条次准则有序或者条理性。

在本文2.1部分，我们借用格莱斯的例子分析了遵守关联准则产生的标准会话隐含义。我们还提到另外一个例子说明了在不同语境中提问产生的会话隐含义。一般来说，说话人提问的目的或者语力在于引导听话人做出一个与提问内容相关的答复（当然，这不是提问的唯一目的）。例如，“现在几点了？”这个问题的提问假设在于说话人的确想知道当前的时间，这就是该问题的标准会话隐含义。然而，在大部分情况下，标准会话隐含义的产生可能涉及到多个会话准则的遵守。这时，标准会话隐含义的产生可以归结于列文森（1983, 2001）提到的“混合准则”的遵守。这个混合原则可以陈述如下：“做出可以为证据支持的、相关联的、强度最大的陈述”。

本文着重分析了遵守会话合作原则的准则或者次准则时产生的标准会话隐含义。现在出现的问题可能是：既然遵守或者违反会话准则都会产生会话隐含义，那么，在哪种情况下不产生会话隐含义呢？托马斯指出，在许多情况下，人们可能没有遵守会话准则或者次准则。他陈述了四个方面：1) 违反准则：说话的一方悄悄地、不让听话人发觉地违反合作原则，从而将听话人引入歧途，上当受骗。说话人有意识地说谎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这时说话人违反了“质”的准则，而听话人没有觉察，误以为听话人在遵守合作原则。2) 听话人宣布不愿合作，不遵守准则。如果有人向他提问，它会说他不愿意做答，或者表示他不能够说更多的话。3) 听话人面临一种顾此失彼的局面。例如，它根据情况的要求，遵守“质”的准则，但与此同时他可能会违反其它的准则。4) 说话人可能有意识地不去遵守某一准则，但他相信听话人会觉察到这一点，并会认为他仍然是合作的；听话人也知道，说话人并不存心让他受蒙骗。（Thomas, 1995: 64；何兆熊, 2000；何自然, 1988；姜望琪, 2000）除第四种蔑视准则的其他三种情况下，会话含义不会产生。因此，在1-3的情况下也不会产生标准会话隐含义。当然，随着研究的进一步深入，我们会发现更多的事实证明说话人在遵守会话合作原则的准则时会产生会话标准隐含义。

4. 会话隐含义与语用策略的关系

在德国著名哲学家康德（1724—1804）的“质、量、关系、方式”构成的哲

学范畴体系内，格莱斯建立了会话的合作原则，它体现了交际话语的基本的元要求（meta-requirement）。“格莱斯的高明之处在于他对这些元要求实行了辩证的把握：他认为人们既会为了合作而严格地实行这些要求，有时为了合作又会有意识地背离这些要求，以便成为运用语言的策略和技巧”，而“实现人们交际目的的方式或者手段就是利用会话产生的隐含义。”（徐盛桓，1993；束定芳，2001）会话隐含义作为一种言语运用的现象，早为人们发现、认识、运用和研究；格莱斯会话含义理论对于语用策略的解释和操作具有较高的操作性。当说话人将他说话的目的通过“隐含意义”方式得以实现时，说话人在实施“语用策略”。言语交际的目标往往是比较具体的，例如图-1。例⑥中，言语的共同目标是：“请旁人递盐”。

⑥

- | | |
|--|---|
| (a) 请你把烟递给我
(b) 你能把盐递给我吗?
(c) 谁能递给我一些盐?
(d) 我想要一点盐。
(e) 这汤该放一点盐。
(f) 这汤太淡了。 | 强（直接性语言）
 |
|--|---|

图-1 语用策略轴

图-1说明，语用策略是语言运用必须选择的对策。遵守或者蔑视会话原则的某个准则，都是运用某一策略而采取的某种手段（余力，1991）。在图-1的语用策略轴上，从（a）到（f）说话人的语用策略呈现出由强到弱的趋势，或者从直接性语言到间接性语言过渡的过程。这符合格莱斯会话理论，因为格莱斯会话理论实质上反映了说话人如何在会话过程中使用间接语言方式即会话的隐含意义作为言语交际的手段或者方式达到交际的目的。在一定程度上，语用学研究的对象就是左右交际互动过程中人们选择语言结构的因素以及所构拟的语言结构对听话人产生的影响。由于选择意味着策略，所以语用学研究的中心问题就是语用策略。语用策略的实施与语言结构的选择以及语境之间存在密切的关系。这种关系图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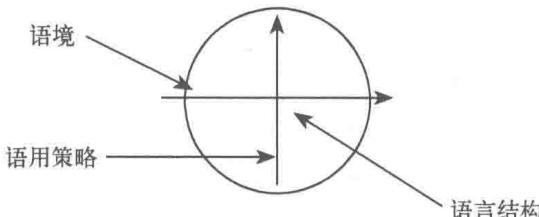


图-2 语境、语言结构和语用策略关系示意图
(Simpson, 1997: 139)

图-2说明，使用语言等于在进行语言结构的选择，语言结构的选择受到语境和交际目的制约。对各个层面上语言的选择就是实施语用策略。说话人在使用语言时首先进行语言结构的选择，语用的使用具有变异性、商讨性和适切性。变异性决定了诸种可能选择的范围；商讨性暗示了诸种可能的选择没有固定的说法（用法），但暗示了事实上的选择受到各种并非固定不变的原则和策略的制约；适切性是语言的特性，它决定了各种原则和策略（体现选择因素和过程）的性质，这些选择（因素）才使得人类的交际需要得以完全满足。我们可以从以下五个方面理解适切性：1) 适切的对象——一个言语活动的种种因素；2) 适切的层次——语言结构层次；3) 适切的阶段——交际的在暂时因素和它的功能动态研究；4) 适切的程度——评估性或者自动化程度；5) 适切的功能——适切过程的功能（Verschueren, 1995; Verschueren, 2000; 钱冠连, 1990）。选择何种标准会话隐含义作为实现说话人言语交际的目的的手段/方式或者语用策略应当受到语境“顺应”的制约。

5. 标准会话隐含义对语用策略的意义

使用语言的过程是个不断选择语言形式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言语意义的生产者不但要选择语言形式，而且要选择语用策略。语言形式的选择是以语用策略的选择为基础的。语言交际可以归结为对于语用策略的运用。我们也要注意到语用策略或者语言结构的选择和使用与意识程度强弱相关。当然，本文研究的主要是一些意识性较强的语用情景。（Verschueren, 2000）在一定的意义上来说，“语言的使用总是有策略的”。因此，语用策略无论在一般口语交际还是职业口头交际活动中，甚至在书面交际中，人们都离不开语用策略（刘伯奎, 2001）可以说，语用策略是人类生存的方式或者手段。

本文论及的标准会话隐含义就是说话人达到交际目的的一类重要的语用策略或者手段。语用策略的使用不但将人们不便直截了当说出的事物以较为间接的方